公司代码:603345 公司简称:安井食品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鸣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惠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903,384,481.76	4,563,256,171.02	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8,110,940.25	2,047,980,101.90	26.3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00,080.10	35,446,545.54	930.0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493,408,442.37	2,940,550,573.21	1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8,185,797.72	196,446,218.61	2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292,365.99	174,659,367.15	2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4	10.97	减少0.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	0.91	17.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0.90	15.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4,754.65	-1,459,374.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70,286.70	20,135,17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614,079.04	15,941,039.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212.80	-1,394,914.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3,023,603.25	-8,328,498.81	
合计	8,987,795.04	24,893,431.7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18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93,190,600	40.51	93,190,6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鸣鸣	21,435,235	9.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清苗	10,150,000	4.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建联	5,212,500	2.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清松	5,184,594	2.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37,933	2.15	0	未知		未知
齐鲁证券资管-民生银行-齐鲁民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879,990	1.69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6,430	1.63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4,727	1.52	0	未知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4,359	1.21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刘鸣鸣	21,435,235	人民币普通股	21,435,235
张清苗	10,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0,000
黄建联	5,2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12,500
黄清松	5,184,594	人民币普通股	5,184,5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937,933	人民币普通股	4,937,933
齐鲁证券资管-民生银行-齐鲁民生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879,990	人民币普通股	3,879,9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6,430	人民币普通股	3,756,4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4,727	人民币普通股	3,494,7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4,359	人民币普通股	2,784,35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87,744	人民币普通股	2,587,7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刘鸣鸣、张清苗、黄建联、黄清松为公司高管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本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	变动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783,176,470.58	588,011,083.64	33.19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0,000,000.00			注1
预付款项	55,358,376.52	80,417,231.12	-31.16	主要系原材料预付款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8,004,841.24	6,043,907.05	32.44	主要系保证金、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增加所致
存货	1,281,273,891.47	877,010,804.98	46.10	主要系原材料、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2,610,175.70	688,714,229.08	-92.36	注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800,000.00	-100.00	注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393,972.41			注2
在建工程	282,865,136.09	202,890,379.25	39.42	主要系河南安井、无锡民生、湖北安井加大建设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150,583,164.39	99,241,923.69	51.73	主要系报告期内河南安井、湖北安井增加土地使用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69,515.36	24,236,556.89	62.44	主要系递延收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57,575,751.58	464,250,154.35	63.18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5,752,252.40	42,249,723.55	31.96	主要系生产人员增加及工资提高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52,043,244.89	37,510,655.23	38.74	主要系预提费用、押金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347,738,895.69	-100.00	主要系公司2018年7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
递延收益	138,980,672.84	63,805,523.89	117.82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16,746.57	777,365.74	6565.68	主要系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		145,178,839.48	-100.00	主要系公司2018年7月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致
资本公积	1,089,133,653.69	595,127,994.07	83.01	主要系报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影响所致
盈余公积	75,275,581.90	55,154,001.86	36.48	主要系计提2018年法定盈余公积及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所致

注1:主要系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计入"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产品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财务报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财务报表中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所致。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成本法计量,账面价值为79,800,000.00元,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后,新的账面价值变更为111,893,972.41元,差额32,093,972.41元计入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8,023,493.10元,同时调整期初留存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与侯如铁、厦门煜巨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施荣旭、周锦正共同投资厦门冻品先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冻品先生"),各方的认缴出资金额分别为350.00万元、500.00万元、400.00万元、350.00万元、20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分别为19.445%、27.78%、22.22%、19.445%、11.1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冻品先生的全体股东已分别全额实缴出资,公司实际缴纳出资额为350.00万元。公司将其对冻品先生的股权投资款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财务报表中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比例(%)	说明
财务费用	5,655,734.75	9,533,121.61	-40.67	主要系去年同期增加可转换债券利息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41,039.83	10,969,262.38	45.32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9,663.41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7,151.93	1,359,251.81	-131.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9,374.98	-2,133,068.48	不适用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比例(%)	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7,417,619.26	3,522,873,061.96	2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2,317,539.16	3,487,426,516.42	1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100,080.10	35,446,545.54	930.00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3,409,572.54	1,481,367,472.46	-2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0,561,961.98	2,172,059,087.63	-34.6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52,389.44	-690,691,615.17	不适用	主要系购买理财、赎回理财产品金额变动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980,000.00	968,178,400.00	-53.21	主要系去年同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收到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945,942.98	256,809,343.92	90.39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65,942.98	711,369,056.08	-105.06	主要系去年同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收到现金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7,222.43	277,146.68	-54.10	主要系外币银行存款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042,221.58	517,213,746.16	40.18	主要系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加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9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2019年10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92519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告编号:临2019-068、临2019-084、临2019-091)。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鸣鸣
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19-095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司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会议由董事长刘鸣鸣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向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人民币3亿元的授信业务(其中包括给泰州安井、辽宁安井和四川安井分别提供3500万元、2000万元和2000万元保证担保)。与授信相关的具体内容以授信合同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公司之子公司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安井")、无锡安井食品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井营销")、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民生")、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安井")、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安井")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等综合授用信业务以保证资金周转。公司拟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担保类型	合同期限	担保金额
福建安井	辽宁安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5,000万元
福建安井	安井营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无锡民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泰州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3,500万元
福建安井	辽宁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四川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目前上述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本次担保风险较小,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96)。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认为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19-097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与行业相关的定期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的相关要求,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19年前三季度与行业相关的定期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面米制品	96,265.82	78,055.29	23.33
肉制品	86,047.55	82,528.05	4.26
鱼糜制品	130,302.41	106,223.97	22.67
菜肴制品	35,990.45	26,968.85	33.45
其他业务收入	734.62	278.90	163.40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经销商	300,567.01	250,531.73	19.97
商超	39,382.50	36,753.88	7.15
特通	7,505.65	6,640.33	13.03
电商	1,885.68	129.12	1,360.41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东北地区	32,068.21	26,635.52	20.40
华北地区	40,646.73	29,155.59	39.41
华东地区	187,819.18	167,592.80	12.07
华南地区	27,795.08	21,981.27	26.45
华中地区	31,086.31	24,510.34	26.83
西北地区	8,991.45	7,512.28	19.69
西南地区	20,933.89	16,667.25	25.60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说明:

1、2019年前三季度菜肴制品营业收入35,990.45万元,同比增长33.45%,主要系蛋饺、千夜豆腐系列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2、2019年前三季度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63.40%,主要系出售材料和提供劳务的收入增长所致。

3、2019年前三季度电商营业收入1,885.68万元,同比增长1,360.41%,主要系京东自营销售渠道收入增长所致。

4、2019年前三季度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9.41%,主要系辽宁工厂基本达产,市场货源充足,从而收入增长所致。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家

分地区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末数量比期初数量增减(%)
东北地区	64	8	3	69	7.81
华北地区	59	18	5	72	22.03
华东地区	290	22	24	288	-0.69
华南地区	62	8	4	66	6.45
华中地区	69	18	8	79	14.49
西北地区	21	7	2	26	23.81
西南地区	53	24	9	68	28.30
合计	618	105	55	668	8.09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19-096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安井")、无锡安井食品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井营销")、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民生")、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安井")、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安井")

●本次担保金额:

为辽宁安井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的7,100万元授信业务,其中风险敞口5,000万元提供担保;为安井营销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申请的2,000万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为无锡民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申请的2,000万元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建安井")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3亿元授信业务,其中包括为泰州安井、辽宁安井、四川安井分别提供3,500万元、2,000万元、2,000万元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之间互保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100,000万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止。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情况如下(含本次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型	被担保单位	已用担保额度(含本次担保)	实际担保余额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27,700.00	11,827.04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	19,000.00	6,322.76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19,600.00	8,649.87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无锡安井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18,000.00	9,989.73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11,000.00	3,153.82
合计		95,300.00	39,943.2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辽宁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辽宁安井成立于2013年7月23日,注册资本25,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辽宁安井经营范围:生产速冻食品;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种子)、水产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食品销售服务、食品咨询服务、食品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辽宁安井资产总额57,282.57万元,净资产32,616.03万元,净利润4,650.44万元。

2、无锡安井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安井营销成立于2007年11月5日,注册资本1,2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井营销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销售,水产品的销售与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安井营销资产总额139,097.89万元,净资产19,375.87万元,净利润9,506.22万元。

3、无锡华顺民生食品有限公司

无锡民生成立于2005年12月9日,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其100%股权。无锡民生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加工、生产;粮食、蔬菜、水果、禽畜产品、水产品的储藏;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无锡民生资产总额69,157.05万元,净资产30,836.82万元,净利润3,649.43万元。

4、泰州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泰州安井成立于2011年3月28日,注册资本36,049.38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安井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速冻食品、豆制品(产品类别限《食品生产许可证》核定范围),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食品加工机械、包装材料、冷冻畜禽肉、冷冻鱼糜、冷冻水产品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食品咨询服务、食品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泰州安井资产总额96,366.95万元,净资产55,749.38万元,净利润6,949.66万元。

5、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

四川安井成立于2016年5月3日,注册资本35,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安井经营范围:速冻食品制造;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食品销售服务、食品咨询服务、食品技术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四川安井资产总额35,299.54万元,净资产26,120.99万元,净利润-227.43万元。

三、本次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担保类型	合同期限	担保金额
福建安井	辽宁安井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5,000万元
福建安井	安井营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无锡民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惠山支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泰州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3,500万元
福建安井	辽宁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福建安井	四川安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担保	12个月	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担保事项。被担保公司均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向银行申请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以保证周转资金需求。上述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因此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的实际余额39,943.22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及全资子公司间的担保。上述数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50%。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19-097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与行业相关的定期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的相关要求,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19年前三季度与行业相关的定期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产品分项分			
产品分项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面米制品	96,265.82	78,055.29	23.33
肉制品	86,047.55	82,528.05	4.26
鱼糜制品	130,302.41	106,223.97	22.67
菜肴制品	35,990.45	26,968.85	33.45
其他业务收入	734.62	278.90	163.40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销售模式分			
销售模式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经销商	300,567.01	250,531.73	19.97
商超	39,382.50	36,753.88	7.15
特通	7,505.65	6,640.33	13.03
电商	1,885.68	129.12	1,360.41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分			
地区分部	2019年前三季度	2018年前三季度	变动情况(%)
东北地区	32,068.21	26,635.52	20.40
华北地区	40,646.73	29,155.59	39.41
华东地区	187,819.18	167,592.80	12.07
华南地区	27,795.08	21,981.27	26.45
华中地区	31,086.31	24,510.34	26.83
西北地区	8,991.45	7,512.28	19.69
西南地区	20,933.89	16,667.25	25.60
合计	349,340.84	294,055.06	18.80

说明:

1、2019年前三季度菜肴制品营业收入35,990.45万元,同比增长33.45%,主要系蛋饺、千夜豆腐系列产品收入增长所致。

2、2019年前三季度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63.40%,主要系出售材料和提供劳务的收入增长所致。

3、2019年前三季度电商营业收入1,885.68万元,同比增长1,360.41%,主要系京东自营销售渠道收入增长所致。

4、2019年前三季度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9.41%,主要系辽宁工厂基本达产,市场货源充足,从而收入增长所致。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家

分地区	期初数量	本期增加数量	本期减少数量	期末数量	期末数量比期初数量增减(%)
东北地区	64	8	3	69	7.81
华北地区	59	18	5	72	22.03
华东地区	290	22	24	288	-0.69
华南地区	62	8	4	66	6.45
华中地区	69	18	8	79	14.49
西北地区	21	7	2	26	23.81
西南地区	53	24	9	68	28.30
合计	618	105	55	668	8.09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9-074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天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庆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31,016,302.67	6,765,000,908.12	-0.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19,027,869.93	3,206,812,490.08	3.5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2,992,530.30	-13.54%	1,567,317,211.03	-1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609,148.11	-39.82%	128,801,866.05	-1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049,215.25	-54.25%	109,156,240.14	-3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9,282,424.16	192.79%	189,882,596.36	15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6	-40.19%	0.0676	-17.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6	-39.61%	0.0676	-16.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0.79%	3.93%	-0.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1,492.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49,274.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735,338.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2,272.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02,755.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466.81	
合计	19,645,625.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4%	310,346,881	0	质押	197,310,000
刘砺	境内自然人	6.77%	131,057,031	131,052,773	质押	78,500,00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